

【团孟】迷楼记

Posted originally on the [Archive of Our Own](http://archiveofourown.org/works/27395623) at <http://archiveofourown.org/works/27395623>.

Rating:	General Audiences
Archive Warning:	Choose Not To Use Archive Warnings
Category:	M/M
Fandom:	我的团长我的团 My Chief and My Regiment (TV) 团孟 - Fandom
Relationship:	龙文章/孟烦了, 团孟
Character:	龙文章, 孟烦了
Language:	中文-普通话 國語
Stats:	Published: 2020-11-05 Words: 27861

【团孟】迷楼记

by [Woolenyarn2017](#)

Summary

我团平行宇宙群像，奴隶剧团，一曲红楼救中国。

Notes

致敬我的团长我的团，遥奠怒江之上的先辈英灵。

第一章

我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里挥动我的镐头。

我想象着这是在举行谁的葬礼，于是配上一些欢快的小调。过了一会儿，因为机械往复挥舞的姿势近乎僵硬，我改变主意，开始用镐头撬动面前的石块。如果这是撬动谁的头盖骨，想必我会更有干劲一些。但我面对的不仅是黑暗，还是坚硬沉重蔓生青苔的废墟，于是我很快放弃了。

“4811，吃饭了！”扯着嗓子的声音嘶嘶作响，喊话的人腔调古怪。然后是一声异于中文的嘟囔，我现在不想说他说了什么。

吃饭。

我和数以百计和我一样面色蜡黄四肢孱弱的人们从黑暗中蹒跚走出，暴露在热气蒸腾的日光下。红色布裹的蜡黄色躯体从竹筐中拿出树叶包裹的干粮分发给我们，每分一个就用树枝在地上画一笔正字，我们这一队从4801编号到4999，于是负责记录的人画了密密麻麻的正字。除了那颗锃亮的让人很想胡噜一把的光头，他看起来和我们并没有什么分别。哦，我们裹身体的布是破烂的灰色。

还有就是语言。这些人会说的中文仅限于“吃饭”“排队”“开始”这种短词，急的时候蹦出来的全是叽里呱啦母语，我很不幸是唯一能听懂大部分的人。

现在我可以对喊话的人说了什么了——哈哈，他用梵语说，傻逼。

我咀嚼我的午餐。没什么新鲜的，干硬，无味，没有让人品尝的欲望。两年零八个月来，我吃的每一顿都是这样。

如果一个人一出生来到世间就享受这样的食物，我建议他先考虑一下要不要用肚脐自杀。吃完之后，我们有十分钟就地休息的时间。我找了一块树叶遮蔽之地，尽量远离监工的僧侣，代价是蚊虫飞舞。已经有人躺在树下了，我叫他挪窝，康丫一边挪了半个屁股一边问我：“那些傻叉说啥呢。”

我听了一会儿，没有听到认识的人名。我告诉他：“说死了几个谁。”

“哦，我当什么事呢。”康丫说，“今天和尚们都紧张兮兮的。”

“还说了竹先生。”我尽量平静地说，“竹先生明天要来。”

这个名字激起了一片愤声，地上躺的康丫，抱着树磨蹭上身的不辣，试图找到更多食物的蛇屁股和要麻，在要麻殷切注目下试吃植物的豆饼。每个人脸上都显出一种杀他八辈祖宗的神情。

“烦啦，你再听听呢。”不辣说。

“没了。”我说，“他们也就知道这么点。”

十分钟到了，干活了。

不需要监工僧侣们再扯着嗓子催促，我们走进黑暗，那里虽然让人心悸但好歹是幽凉的。我再次挥动起镐头。

我叫孟烦了，家父大概是烦恼很多的样子，直到我成为博士候选人他依然忧心忡忡。他说理想主义者活不下去，因为他就是个彻头彻尾的理想主义者。

朋友们叫我烦啦，我也很配合地作出愤世嫉俗的样子。其实我是这个时代为数不多的随遇而安现实到死的人类之一。他们在愤怒，我必须合群。

这次我旁边挥动镐头的人是康丫，我们艰难推进这个索然无味的工程。我曾经考虑过挖通这座山又有什么价值，后来不想了，因为没有用。很有可能下一队人的工作就是把它填上。

除了折磨我们——训练我们忍耐如西西弗斯，我看不到任何意义。

我挥动镐头。西西弗斯是最没有希望的人，但他根本不需要希望。我们还需要，希望是这里大多数人还活着的原因。而我并不靠希望活着。我靠漫不经心的思索。

有时候我假装在拍纪录片，配上旁白：“孟烦了挖掉了这块石头。他知道，他在见证一个荒谬的完成。”

“烦啦，你说什么呢？”康丫加入我的配音。

康丫，曾经是农民工，除了中文听不懂任何鸟语，但能和任何操着鸟语的人鸡同鸭讲。令人惊异的是他的沟通大多是有效的。或者说，他总能狗屎运地命中任何靶子——别人的靶子。

他擅长工程，这是他在这里无比金贵的原因。

而我金贵并不需要感谢博士候选人的身份，在这里这个头衔等同于乞丐。但硕士我刚巧学的梵语。因为这一点我的伙伴们尊敬我——仅限于他们需要我的时候——叫我博士。孟小太爷说呸，这辈子博士是毕不了业喽，但他们还是叫我博士，烦啦博士，小太爷博士，诸如此类。

两年零八个月以前我为了论文课题深入南方丛林考察，迷失方向之后被困七天。我像无头苍蝇一样在迷宫中乱闯，心里胡乱求着各方神佛。到最后一天，忽的撞过一条树缝，跌进一片平原，我遇见了一生讪妄的迷楼。

这是人为开阔的环形空地，唯有在此处林木低伏，碧色天穹垂落。而在平原上拔地而起超然于空的建筑就是迷楼。它是如此巨大，以至于我仅仅能奢侈地窥视其一角，巨石为基，树根如椽，遮蔽中露出石雕菩萨的面容，往上是令人脖酸可抵星辰的雕梁画栋。

光华又破败，金碧又凋敝，壮丽又腐朽。

我想到吴哥窟，想到约旦玫瑰城，想到希腊神庙，想到通天塔，想到巴比伦花园，想到紫禁城。

我想我目睹了一场神迹。然后我昏了过去。

窥看神迹的代价是做了奴隶。迷楼主人竹先生的奴隶。我没见过竹先生，拿不准他是野人

王还是真神，但肯定不是什么好人。

再次感到饥饿时，我从黑暗里探出半个身子，在僧侣们抽我藤鞭之前快速地看了一眼天色。

快要落日了，太阳压在丛林顶端，把染色颜料一点点挤入斑驳古老的空间。这是一天之内黑暗的洞穴唯一能被照亮的时刻，模模糊糊的橘黄，混沌的视界，也是我在一天中最苍老的时候。苍老得令人想哭。

监工们叫了停，从不远处某个洞穴拖出来一具我不认得的躯体，几个摇摇晃晃的蜡黄色面孔抬起他，向丛林深处走去。一会儿他们原路返回，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

“还是死在家里好啊。”康丫感叹，“死在家里你们好歹能偷偷把我埋了。”

“你管那个猪圈叫家？”

“那叫什么嘛！睡觉的地方就是家。”

好吧，那就回家。

我们列着队，赤脚踏涉在丛林里一条被趟出的路上。这条路惟一的起点就是我们劳作的地方，而任何偏离都会带来巨大危险，迷失只是最微小的代价。我还有力气思考，于是在脑子里翻阅一篇短文，博尔赫斯的《小径分岔的花园》。这里不是花园，但也差不多。我们是永远走不出迷宫的奴隶，因为每一条分岔都带我们到无限宇宙和背后的死亡。从这个意义上，真是条条大路通罗马啊。

拐过一个弯，我们进入迷楼。

首先是一个破败的小门，这里的底层都是石头堆成，没有运用黏合技艺，全靠石头规整的形状和重量相嵌。它们沉重而规整到我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建筑它的是大力的神灵。

幽深的回廊下堆积我们的窝棚，僧侣们把我们，一队两百人——也许不剩那么多了，交接给道士，后者发出“吁吁”声，把我们赶进窝棚。

对，道士。青纱缟冠，手执拂尘，大部分时间都在神游天外的道士们。我们的窝棚还没沦为监牢就要拜这些道士看守者所赐，他们实在太爱神游，虽然听得懂我们的交谈，却毫不关心，也毫不理会。每时每刻道士们口唇翕动，嗡嗡作响，我仅能听出一句半句文绉绉的尔等小鬼勿闹，但似乎也不是对我们说的。

唯一坚持不懈和他们进行无效沟通的人就一个，现在正情真意切手扶廊柱同某位道长问好。阿译，自闭的理论家，自称毕业于中戏导演系，获得过多次校内奖学金，但尚未有令人称颂的大作。他时时刻刻酝酿着演出，把我们的悲惨生活也看作一场沉浸式戏剧。这样也好，他代替了我成为高知靶子。

我在属于自己的一洼角落躺下，摩挲着头顶的回廊花纹。那里是张石雕的菩萨的脸，不知是哪一路，已经被我摸得有些油光，脖颈儿处有裂痕。从门口递进来晚饭，我躺着接过我的份。我们棚今天人没少，还是二十个，于是份额没有增加，仍是一碗清粥，碗是石头做的。我不知道该悲伤还是该高兴。这两种情绪都很花力气。

郝兽医爬过来，悄悄喊我：“烦啦？”

“没死。”我闭着眼睛答他。

五十六岁的郝兽医是我们窝棚里年纪最大的成员，我们并不总是尊敬他。一个人需要有点用才会被此地的人们尊敬，而他刚好只擅长治疗非人类。但他愿意听人讲话，这在我们窝棚里就是难得的优点。兽医握住我的手。我瞪着他。

他又颤颤巍巍地爬走了。

我感受到手心的扎度，这是一张揉皱的纸条。我并不关心会是什么内容——放屁，我关心的快死了。我用手掌盖住眼睛，又移开一点辨认那些圈圈叉叉三角形，翻译过来，“明日夜里，刺龙。虞。”

刺龙。刺龙。

死人如果复生就是我现在的情况，我试图寻找谁的心脏在跳，然后愤怒地发现是我自己的。我坐起来，喘气。郝兽医小心地问：“烦啦，要喝水？”我摆摆手。用的没攥纸条那只手。

我坐着发了会儿呆，确信手心的汗已经把字迹浸得原作者都认不出来，然后把它塞进了菩萨的脖子。

竹先生据说戴着龙面具。也可能是脸上纹了一条龙，或者名字里有个龙字。我一无所知，

但此地比我意志坚强的大有人在，我进来八个月后，他们终于确定我不仅高学历还有希望发展为自己人，于是刺龙基金会向我显示出存在。

我在加入的第三个月就后悔得要死，但退出无门，只能努力把自己边缘化。在我们窝棚里，郝兽医和我是仅有的两个基金会成员，郝兽医更多充当联络者，我呢，则屁用没有，后来他们对我丧失了耐心，通知也仅仅是通知了。

让我后悔实在非常简单。加入的第三个月之前，什么大事都没有发生。我初次尝到暗号传递乐趣，积极参与，甚至提供了改良建议。当然他们并没有采纳。这不重要。他们开会提出的方案蠢得无可救药，我发表了一些自己的看法，他们并没有理会。这也不重要。亲眼目睹一个刺龙基金会成员倒在我脚下，被面无表情的道士捆住手脚拖走，地上流下一道长长血痕时，我也还没有后悔。但当我奉命清理着那道血迹，心想一个人怎么能流这么多血——毫无价值的血——我扔掉了拖把，一股后悔情绪油然而生。

我没有忘记把拖把捡回来以备不时之需。道士们不仅耳聋还有些目盲，谢谢他们了。

翌日清早我在奢侈的晨光中坐着，等待藤鞭甩在地上的声音。那声音像蛇猛然蹿起撕裂空气，驱赶着我们吞咽食物，排成虫豸大军。

薯红色将虫豸们赶向不同寻常的路线。或许是工程完成了，或许是哪个大薯红色忽然决定放弃工程，生活向来如此随机。过了一会儿我意识到，这是为了竹先生的驾临。

我们进入一处穹顶极高的廊厅。习惯了蜷缩在窝棚和躬身在队伍里，奴隶们茫然而小心地抬头张望，到处都是脖颈骨舒展的声音。我没有抬头，一直盯着阿译的背放空，只有脚麻木地跟着移动，眼前忽然凑上了一张脸。

“对不起对不起！”那人慌慌张张。我辨认出这是个女孩，肤色还算白净，一副不知所措的样子。我的队伍和她的队伍正在十字形交汇，我撞到了她。

我说没事。因为队伍根本没有停下，我一边向前一边回头看了她一眼。她也被队伍裹挟着走远了，留给我一个咬着下嘴唇的侧脸。

女孩们在到来的第一个月纷纷死去。这不怪她们。

我不知道她能活到第几天，但我生出一种难以察觉的思念，关于我未应约到来世间的胞妹。申请失踪需要两年，登记死亡需要四年，多愁善感只需要一瞬间。

我再转过眼时看见虞啸卿。他像把尖刀插在廊厅的心脏位置，牢牢钉着。以他为中心波浪形扩开人群，他的秘书团张立宪何书光站在他身后，倒像两把水果刀。

虞啸卿，刺龙基金会新任会长，困于此地已逾五年。我再呆五年也站不成他那样，据说他曾经是警察局长，奴隶中为数不多和枪打过交道的人。

队伍停了下来。我克制着自己不去看虞。如果今夜就是他的死日，我不应该提前哀悼。

“站好！”押我们的薯红色蹦出一新中文词。我猜他今天没有心思多说些骂人话，压抑感漫溢在我们之间，几乎是有形的灰色。只有不辣兴致盎然：“哈群和尚搞莫子嘞？”

“不只是和尚，你看上头。”要麻低声说。

“上头啥子也莫有——我日？”不辣被捂嘴的声音。听起来模糊又遥远。眼前的灰色越来越实，越来越密，越来越呛人，往鼻孔里钻也许是错觉但我们真的要窒息天地要颠倒忽然又正了，我发现我在竭力扼着喉咙，兽医着急地顺我的背。我咳着抬起头，我看到了一幅匪夷所思的画面：廊厅最深处的高台阶上，灰烟散去处，从高到低飘满了鬓边戴花峨冠博带双眼鼓出的雪白面孔。

“烦啦，那些是什么人？”要麻戳我。

“如果不是鬼。”我喃喃道，“统称文人。没准宋朝的。”

文人之首，冠仪巍峨的一个，抖开双袖，满面春风地朝人群表示稍安勿躁。

“这就是竹先生？”要麻嘀咕，“也没戴个龙面具啊纹个龙什么的。”

“这不是他。”我突然反应过来，见了鬼一样看他，“你怎么知道？”

“知道什么？”要麻理直气壮看回来。

我以为刺龙基金会是个自忖高端的组织——虞啸卿完了，我也完了。

“你是不是——”

“哎，我要上泽所哒。”不辣说。

要麻推他：“憋着。”

我狐疑地缄了口。

我们站足了三小时。我几乎要怀念起挖山的日子，在那里神思可以漫游，没有惊吓和僵硬。我们道路以目，默不作声，共同憎恨竹先生，一个让僧侣监工道士看门文人服侍让我们站到地老天荒的鬼地方的鬼王爷。不辣兴许是最恨的一个。

他就那样悄无声息地出现，在花团锦簇的文人中央，沐浴着整个廊厅顶端突兀射下的强光。“竹先生到了！恭迎竹先生！欢迎竹先生！”文人们大力鼓起掌来，一边鼓着眼睛瞪视台下众人，人们被迫拍起了巴掌。掌声雷动一刻钟。

我看着竹先生。干瘦、平平无奇的一条老头，比兽医还平平无奇。他看上去弱不惊风，头重身轻，掌风都能吹飞他。每一条深沟皱纹都在减弱他的辨识度，让他和每一个行尸走肉的我们别无二致。我看着他。

竹先生缓缓张开嘴巴，文人之首忙停止巴掌，又赏了下台阶迟钝文人一个大耳刮子。竹先生凭空摇晃起来，嘴巴张得更大，虞啸卿为中心的那一块人群忽然骚动起来。与此同时下层台阶一个马屁文人连滚带爬地上去好像要扶住竹先生摇晃的身体或是递上发言稿纸我看到的时候已经被拦住文人怀中甩出什么——

是爆炸！

刺杀提前了！

第二章

我不是第一次遭遇爆炸，在清除废墟作业时我们选拔过爆破工。如果就在中心你留不下什么如果有点距离你最好躲。立刻，躲。

第一波爆炸时我几乎匍匐在地，忘了我们是在廊厅里，全石构造会比我们留存完整，气浪会把密闭空间里所有人掀倒，夹着碎石击穿后脑勺，但更多可能是人死于人。活着死着拥簇大地震动呻吟，众脚踏在骨头上挤压出空气，我竭力挣出命向右爬去，左腿发出可怖的嘎叽声，最后我像拖一截断木把它和身躯攒进了墙边柱后。第二波爆炸顷刻到来方向不同，我努力用石柱掩蔽自己，气浪从身后汹涌刮来，成百上千的人像雪花一样飘飞，七零八落地倒下，慢镜头。廊厅仅有的三个门被堵死了，源源不断的薯红色灰色青色挤压在一起，吵着喊着闹着推搡着骂骂咧咧着呻吟着一股股挤牙膏一样消失在我视线里。

我看见阿译，他灰头土脸地从我身边冲过，汇入人挤人大潮，我动了一下，腿钻心地疼，疼得我要骂娘。我张开嘴，发出的却是几个嘶哑音节，“救，救——”阿译回头时不安的目光正好落在我身上，然后被烫了一样弹开，他慌乱地看遍四周最后又看了我一眼。我读得懂那个眼神。我再发出音节时他不再回头。

一定程度上，是伤腿救了我。我半倒半靠在石柱上，没有吸入太多一氧化碳，只是半昏迷。有人拖着爬了半天，我终于感到清凉，兽医拍我的脸：“烦啦，烦啦，醒醒？烦啦？”

“谢谢。”我由衷地说。

我们在侧厅一个小房间里，和杂七杂八灰扑扑的旧物们相伴。逼近天花板的地方有个小窗口，借此我看清了房间里七倒八歪的人，大概十来个活人。兽医说这个房间是不辣发现的，当时他在墙角解手。“那个赶死的死都不来，窝憋不住了嘛，就偷克尿尿，就寻得喽。”

我又疼了起来，兽医歉意地结束检查：“左腿骨，折了。”为了减轻疼痛我龇牙咧嘴地扫视人群，奇迹般地发现大半熟脸。康丫、要麻、蛇屁股、豆饼，甚至还有阿译。他哀哀地缩成一团，鼻青脸肿。旁边双手怗腰窝叉腿站着的是隔壁窝棚老大、东北人迷龙。我没来之前，迷龙试图踩着阿译肩膀去够那个窗口，但阿译撑不起来还把迷龙也摔了，迷龙爬起来就揍了他一拳。

迷龙原先是保安队长，对付翻墙应该经验丰富。他两腿一迈，在狭小的空间里四处比划：“四米，搭个人梯呗。”“您没发现那个窗口只容您一个脑袋吗？”我说。仗着伤员身份我和他对视，他没有揍我。

房间正在加温。一道铁门隔住了火焰的燃烧，但我们都知道坚持不了太久。这里并没有灭

火工具，我看着迷龙转而开始翻寻旧物、开箱，扯出几块破破烂烂的衣物饰物，估计是仿制的凤冠霞披之类的。他拿着红布抖了抖，往身上比划，可能打算借此冲出去，我挪动屁股，让开了道。

他又收集了一些布块，几个跟屁虫后知后觉也作此举动。我不能阻止他们寻求速死，门外火焰爆裂的声音令人心惊胆战。铁门开始发烫。他们最终也没敢冲出去。兽医擦着汗。汗珠汇成蜿蜒小河。我们贴着那些杂物寻求最后一点清凉，房间陷入将死的寂静。突然有人敲了敲门。

迷龙只手放在门背后，但没有拉开。大家都没有做声。我们不想看见滚进来一个火人，虽然那也将是我们的命运。“开门，我是你们团长！”敲门人中气十足地吆喝了一声。什么团长？管他什么团长！迷龙猛地拉开了门。

门开了，没有跟着蹿进来的火舌。

一个人大步跨了进来，衣冠楚楚，头上簪花——异常显眼的一朵牡丹花。面上烟熏火燎和敷白痕迹交错，眼神明亮而超然。众目睽睽之下，这个天降的文人墨客慢条斯理拔花抛掉，又脱掉外衣，仿佛进来就是为了更衣。

然后他开口问：“喂，还有几个活人？”

没等到回答，他打量了一圈，看到迷龙还抓着几块红布。“你不错。”他点点头，“干嘛不冲出去？”

“外面火太大...”迷龙情知理亏，颇为恼火地小了声。

“不错。但那是刚才。”来说，“我来的路上火已经全灭了，这是最后一处火点。”

“现在听令，两个为一组，把这些——道具，带上，跟我来。走不了的，”他看了我一眼，“蹦出来。”

他说他叫龙文章，奉命组建话剧团。奉谁的命？刺龙基金会会长虞啸卿遗命。话剧团和我们这些人有何干系？这里百分之八十的人没看过话剧。但诱惑实在太大：不用劳役。他宣布的时候语气轻松，嘴角噙笑，那是一个不关涉其它五官的表情，因为他的眼睛在做另一件事：看透我们。他看透了我们会飞蛾扑火般扑向任何谎言。

我们三五成群地搬着被称为道具的这些破烂物，更多是在延续劳作的躯体记忆。每一个人都在混沌和迷茫里带着些许渴望，随即又被悲伤盖过，跟着他出房间，沉默地穿过大厅。其实根本没有路，我们是在枯骨桥上渡河的新鬼。

我极为颓丧地拖着瘸腿，落在队伍最后，疼到麻木，咬紧牙关。龙文章在前面喊叫让我过去，我不动。他扯着嗓子：“听说你是博士？腿怎么瘸的？”“博士候选人！”我喊回去。

“那就你了。”龙文章两手一拍，“你写剧本，我负责治好你的腿。现在，过来。”

这是个有妄想症的疯子。跋涉在树根狂野的陌生回廊里，他揪着我的领子，亲亲热热地附耳问我写过什么剧本。我说没写过，这辈子写过最像样的东西是专业论文，隔壁那个胆小怕事的家伙，叫阿译，你找他去。

他用鼻孔笑了一声：“什么专业？”

“人是导演。够专业吧？”

“我说你。作家，你的专业。”

“.....文化研究。”

“这就对了。”他得意扬扬发出怪笑，“没有人比你更适合让那群野蛮人又哭又笑。”

“野蛮人？”

“楼上的野蛮人。还有他们的野人王。”龙文章越说越深沉，几乎要让我信以为真了，“任务光荣，你，从现在起，就是我团唯一作家，享受特级待遇。”

“什么待遇？”我话一出口就后悔，他拍拍我的脸：“不离我左右，讨论剧本。”

我干他娘。

这人似乎有神奇的嗅觉，一路上我们没正面遇上任何巡逻道士。第一百次他简装轻行前头探路然后招呼我们穿过某条小径，迷龙这种体质都感到了乏累：“这瘪犊子带我们去哪呢。”

“去投胎呗。”我迅速接上，“去送死。”

“烦啦你今天有点怪啊。”兽医说，“你这孩子，是受什么刺激了？”

“碰到比他还能说的主了，嘿嘿。”不辣拿胳膊肘闹我，“是吧烦啦？”

“是啊是啊。我只是烦啦，他是要死啦。”我有了一个堪称恶毒的主意，“你们说，叫他死啦死啦怎么样？”

后来他就叫死啦死啦。这成了我欠他的第一桩债。

那天仿佛发生了很多不像话的事情，回忆起来的只寥寥几件。在这永远没有尽头的路上，我其实有一种预感：我将会在很久以后信他，不得不信他，死心塌地地信他。

而此刻莫名抗拒的情绪，我后来才会明白那是什么。

怀着这种情绪和它生产出的更恶毒的种子，我叫住死啦死啦，不怀好意又佯装真情：“喂……团长。”

“来。”他抬手叫我跟上。我拖着腿到他身边，一拖一拖地睁眼说瞎话：“我想过了，要我写剧本，我只会改编现成的。这帮人都没看过书，得是一家喻户晓的名著——我看四大名著就很好。”

“不错，你要选哪一本？”

“红楼梦。”

我非常满意地看到他脸上露出“你说什么”的表情。我吐字清晰，字正腔圆地重复了一遍：“我说，红、楼、梦、哦。”

一秒钟以后，死啦死啦说：“好。”

这下轮到我发疯了：“你凭什么说好？你知道红楼梦是什么吗你就说好！”

“我知道啊。”死啦死啦看起来不像开玩笑，但我觉得他无时无刻嘴角不含着一个讥诮的笑容，假作真时真亦假，“我觉得很好。”

“孟烦了，你会成为一个好作家的。”

“我们，也会有伟大的演出。”

我扣住掌心。“你到底是什么人？”

“活人。同样被奴役的人。能救你们的人。”他说得很慢，眼睛很亮，我被那种明亮烫得松了手。一个人身上如果共存火场余烬和丛林幽深，互相消抵，彼此锉磨，就会是他的模样。此刻余烬在上风燃烧。

合作达成。就一回。

我自小不被允许读《红楼》。家父认为这会败坏我的精神。但我不可避免地曾投身那片园子，穿云步石梯，看青山斜阻，窥西厢并读，听蘅芜夜话。

菊花秋风咏螃蟹，琉璃世界炙鹿膾，紫藤纷披桃花乱，菡萏残荷听雨长。她们年少，我也年少。在栊翠庵喝雪茶，为芍药君披衣裳，看寒潭凄清，一只呆头鹤游过去，石子咕咚落进明月中央。她们泪笑，我也泪笑。

葬花、谶语、芙蓉女儿谏，灯景、飞花、荣府元夜宴。绛珠、神瑛、相思还泪尽，幻影、茫茫、飞鸟各投林。故事最初，那少年游幻境不解十二钗命运，饮仙醪醉倒红楼歌演起。歌唱到世外仙姝寂寞林，悲凉之雾遍被华林，醉倒的蠢石又是否领会于呼吸？

读罢掩卷，我同人说，我是水做的。那人吐了。

我忍气吞声地说：我是水瓶座的。

现在我干的更中二的事情是坐在半废甬道里，抬头望深夜，试图回到当时如水心境。大家走了一天，东倒西歪睡着，唯二清醒的死啦死啦蹑手蹑脚爬行过来，看着我潦草的记录——从道具堆里翻出的纸笔，问我，你全都记得？我说我只记前八十回，后四十回只当是死了。他说，我只看过后四十回。

我的眼神像看怪物，他撇撇嘴。

小时候了，前一半被撕掉了，我猜着看的。

死啦死啦小孩子的样子我无法想象。也许我潜意识里他是石头缝蹦出来的，生来就威风圆滑，鬼叫作戏。我想着再说两句挤兑他，但困意袭来，一头睡倒了。

再醒过来时我第一时间从死啦死啦肩上搬走我的脑袋，他也睡着了，万幸。

第二天早上，我们到达了剧场。

很容易认出这是个剧场，很难想象迷楼底层竟有这种中国古典剧场。它像是建筑师错画规划图，把勾栏戏台搬到了破败山间，外部看来荒废未修杂草生滋，里面却自有粉墙黛瓦风月无边。

不用死啦死啦下令，我们已经放下了东西，三五成群或痴或懵地向它靠近，迷龙跳上戏台，不辣好奇地摸梁柱，阿译抚着镂空帘幔默默无言，要麻和康丫为桌上的一串葡萄大打出手，尔后才发现它早已干瘪脱水。惊堂木一响，年月的尘埃纷纷落下，我终于相信这里的时间仍会流动。但那种恍惚的感觉挥之不去，就像是，此地合该也一直等待着上演红楼悲欢离合。

我些微冷战。

一路上我几乎记下所有方位，这是我为数不多的隐秘生存手段，此时回看来路，大多弯弯绕绕为避开巡查，最终抵处并不遥远。如果死啦死啦真是刺龙基金会的人，基金会深耕已久，掌握这样的地方不足为奇，但我觉得他不是。

我甚至觉得他就是火场里我们的执念生出的婴孩，是濒临死亡的我的一场大梦。我说红楼，他就给了我红楼。

“这地方一直被楼上的人占着享受，现在是我们的了。有吃，有穿，没人管。幸福吧？”死啦死啦递给我一颗葡萄，新鲜饱满的，他随手抛起另一颗，精准地用唇叼住，“你干嘛这么看着我？”

“在想你是人是鬼。”我实话说。

“当然是人。”他大笑出声，“和你一样，两个眼睛一个鼻子一个嘴巴。”

编剧兼导演我孟烦了坐在水磨戏台上，大家伙儿围着听讲剧情。“刚刚说到，这宝玉进了薄命司，一心只看金陵十二钗册子，先翻又副册，再看到副册，都不懂，看了正册，还是不懂，什么林间玉带、雪里金簪，他不知道这些画正对应他这一生所爱的人们的命运。其实就算知道了又怎么样呢，事情还是会发生……”我无奈地看着副导演阿译奋笔疾书，“这句不要记。”

“尔后，警幻仙子邀他品‘千红一窟’，饮‘万艳同杯’……”

排除掉闹哄哄猜后续、议论人物和闹架，剧情拢共讲了三天，我越讲越愁，越讲越口舌蠢笨时时羞惭。原著实在太精妙，字字珠玑，挂一漏万，讲到最后许多地方是早被记忆篡改、面目全非、信口胡诌了。

“……那天乍寒下雪，贾政在归家的船上，心里想着宝玉走丢的事，一抬头忽见雪影里有一人，光着头，赤着脚，身披一领大红猩猩毡斗篷，向贾政下拜。贾政去寻他时，他却跟着一僧一道走掉了，大约是尘缘已了。往后贾府众人结局也没什么意思，就讲那青埂峰下补天石吧……又不知几世几劫，这桩石头记被曹雪芹留了下来，全文完。”

大部分人是看过红楼的，哪怕是青少年经典名著版，但早就忘了精光，阿译嗫嚅着也提不出其中错漏，于是就这样马虎凑合完成大纲。

台词？漫长工程明日再说。

眼下先解决另一关键问题：角色分配。

我把死啦死啦搬过来坐镇：“你也听完整个故事了，来兼一下选角导演。”

“用不着我啊。”死啦死啦拿腔拿调，“用不着我。来，孟导，上座，请上座。”

恭敬不如从命。

我翘着二郎腿，翻小本本。

“元春。”拍要麻。

“迎春。”拍康丫。

“探春。”拍蛇屁股。

“惜春。”拍不辣。

“烦啦哥，那我嘞。”豆饼凑过来。我看了他一会儿：“你先…巧姐？等下给你更多角色。”

“兽医，你演贾母。迷龙，你……当不当王熙凤？”

“瘪犊子。”迷龙笑骂，我知道这是肯了。

阿译充了平儿和袭人，我不敢说我没有整他。我美滋滋地翻着小本本，一个个拍人头，划人名。故事从林黛玉进贾府说起，一场大戏现在只缺宝黛。演员还有——死啦死啦和我。我好像给自己挖了个坑。

“这事不能投票。”我抗拒成为黛玉。

“是不需要投票。”死啦死啦同意。他突然做了一个我看不明白的动作：走到戏台边缘，双膝跪下，眼睛微闭，单手朝天，虚无缥缈地吟诵起来：

“魂兮归来！去君之恒干，何为四方些？”

“舍君之乐处，而离彼不祥些！”

长长招魂词令我们面面相觑。死啦死啦一字不落一气不喘念毕，又开始用平常的语气唠叨。

“戏剧的老祖宗，莎士比亚先生，汤显祖先生，晚辈龙文章有一事相请——哦都不在啊。红楼梦的曹雪芹先生，哎，曹老先生，没错没错，您好您好，就是找您。”他唠唠叨叨一会儿，又改成侧耳倾听，翻来覆去地听，“哎，没错，您说得对！就这么办！”

死啦死啦爬起来，一拍巴掌，浑身上下装着正经：“曹老先生说了，孟黛玉是他心中的黛玉！”

我无语凝噎：“你丫专业招魂吗？！”

“差不多吧。”这家伙笑得畅快开怀，“楚地多巫师，鄙人就是巫师世家出身。祖祖辈辈干这个的。”

我好想踢他。

于是孟黛玉借口写台词，支使译平儿去讲戏。阿译乐颠颠地去了，瘦削颧骨盛不下他的壮志豪情：“同志们！斯坦尼斯拉夫斯基曾经...曾经说过——”

龙宝玉平心静气地跟他说：“你就说说我们位置怎么站。”

阿译卡了壳：“那，我们用布莱希特的办法来，来演吧！他的观点是说——说和角色，那个，间离——”他一紧张总是结巴。我同情地看着迷凤姐把他一把薅到人堆中，“哎，该咋演就咋演，不会就瞅着学么，憋逼逼赖赖了昂。”剧本边写边排，日子好得像梦。

轮到我去接食物。为冒充剧场原占领者，我们每次只派一个，穿死啦死啦带来的那身文人袍，厚抹铅粉，不和送食物来的奴隶同胞们多交谈。

这是种奇怪的错位感：我站在宽大的芭蕉叶下，那是剧场幕后一个小庭园，仍然粉墙黛瓦，再走几步却截然不同，那是炎热、干枯而无解的世界。我从那样的世界里逃出来得以喘息，他们的存在让我清醒。我看着一个女奴隶费力地拉着一车东西向我蹒跚走来，她纤细得像一朵鸡蛋花，快要从枝头落下——

我认得她。

第三章

推车停在跟前。我低头握住生锈把手，然后我想起我折了的腿。

我不自量力地和摩擦力搏斗，直到女孩慌忙重新接管：“哎呀，要倒了。”

我们合力把车推上台阶，在门帘飘动里我恍惚看见鸡蛋花落了下来。

“怎么称呼？”

她擦一把汗，抬起一半脸，很快地小声说：“小醉，小醉姓陈。”

“最好的最？”

“醉酒的醉。”她心不在焉，忙着关切，“你受伤了，怎么办呀。”

“会治的。”我也不知道会不会，死啦死啦许诺给我的镜花水月都有一副真切模样，“有大夫。”奔忙碌碌无功的兽医，他的新用场是夯实我的特权阶级谎言。

“能治呀，真好...”她羡慕又满怀渴望。

我该走了。但我不想挪动脚步——也许为了不在她面前拖拽残腿。我想我不该开始话题。

“真好。”她又说了一遍，我知道她接下来要说什么。我得把她赶走。

“上官姐姐病了好久，我没用，只能找野草做药...我想给她找大夫，你能帮帮我吗？”

“好啊。”我敷衍着，手搭在帘子上，“我找时间说说...说说。大夫脾气很怪。”

“谢谢你！你真好！”她笑逐颜开，我不能直视她。但那笑容渐渐垮了下来，嘴撇得像哭，“你好像我哥。”

“你哥？”

“前几个月修水坝走失了，我觉得他是逃了。”小醉用胳膊肘擦擦眼睛，“上官姐姐的公公也是同一批，回来就累死了。姐夫很久以前就病死了。”

我嘴巴发干。我假装擤鼻涕其实只是不耐寂静。她颇为不好意思地又涌起喜悦和殷切看我：“谢谢你，我能帮你做什么？”

“……啥？”

“你帮我不容易。这里谁都不容易。要换的。”过家家的语气模仿着世故。

我答非所问：“我叫孟烦了。”

我背负一个女孩全心信赖的重量穿过走廊，小醉跟在我身后。薯红色傻叉监工的傻叉梵语被我用同样的句子骂了回去，我不知道扮演的文人该不该懂梵语，只是结合肢体语言宣布特权阶级要一个女奴隶，尔后像个漏气气球瘸着拐着冲着带着她走。

我第一个找的死啦死啦：“你答应治我的腿。”

“对，我答应的。”死啦死啦正在道具箱里掘宝，重量移回臀部他蹲着看见我，然后是小醉，“她是谁？”

“我新找的演员。还有一个还没过来。”我说，“都是重要角色，非她们不可。你也答应我，治她们。”

然后我叫上兽医、康丫、不辣，抬了一个临时扎的担架去找病人。路上畅通无阻，道士看见我的衣袍纷纷退让，比救护车驴叫还好用。我走进一片和老窝棚相似的乌烟瘴气，宣布这个女奴隶身染重症，要带出去处理——通常也就是处理了。没人作声，一只只瞳孔在角落里闪，挨饿的绿色。

这就算交割了，上官睁着乌黑深潭般的眼睛，不像个病人倒像个落魄女王，任由我们并不轻柔地摆到担架上，一路上没发出任何呻吟。只有小醉为她拂刘海到耳后时她会弯一弯嘴角。

兽医问症状，小醉代答，兽医擦汗，不辣颠颠地讲：“老头擦汗了，这病治不好咯。”我怒啐他。不辣收敛一些，手上还扛得稳当，被唱衰的当事人却面孔平静，仿佛喧闹与她无关。

上官戒慈。我知道了她的全名是在几天以后，她已经能坐起来喝一些粥。喂她的是迷龙——这件事震撼了所有人。我不知道东北人迷龙以前是否有妻子儿女，但他猝然看到上官的怔忡，就像骠骑将军突变了梁山伯，此后他不顾排练是什么东西，白天黑夜守着这个女人，死啦死啦试图整整纪律，他也要先安顿病号睡下再慷慨受罚，弄得死啦死啦只好冷哼。但病号依然平静，好像照顾她的是青龙白龙银龙都无所谓，没人看好剃头担子一头热的迷龙。

那天下午她在阴凉处躺着，抬了抬手指。迷龙赶紧凑过去。她头一次微微一笑，当时我正写完一场戏，四处转动脑袋放松身子，目击了这一幕。迷龙完蛋了，彻底地，幸福地。她笑了以后，示意迷龙把自己抱起来，变成倚门的姿势，就着门廊上透的光，黑发垂在脸颊。她开始缓慢摸索迷龙的五官，从鼻梁摸到眼窝，摸到眉骨和头颅顶，摸到耳廓，脸颊。那些动作太烫人，我怀疑全场都在和我一样微微吸气，然后我才意识到上官戒慈盲了很久。

她正在恢复视力和生命。

“呀，雷宝儿。”小醉轻呼。她放下缝了一半的戏服，轻扑过去。从一处墙洞她抱起一匹缎子，哦，是只啮齿类小动物，银白色毛皮。她抱的方式就像那是她养的宠物，其实我有点饿。雷宝儿在她怀里快活地叽叽乱叫，尔后又乱动一通，挣扎下来朝上官蹿去。

“是上官姐姐养的。”小醉难得贴心，“她本来有一个孩子就叫雷宝儿的。”

我诅咒这该死的贴心。

雷宝儿——我现在看清这大约是只竹鼠——它把新恋人狭窄的距离当作巢穴往里一蹦，上官温柔地梳理它的毛皮。

迷龙：“叫爸爸。”

雷宝儿：“呱呱。”
迷龙快乐地大笑。
我们也快乐地大笑。

我向小醉解释过，我们这是一个剧团，大家都是身为奴隶而不想当奴隶的人。她懵懵懂懂，其实我们也没好到哪里去。要麻、康丫、不辣、蛇屁股、豆饼，这一群是被吃食吸引来的，泱泱华夏民以食为天，给我们个馍馍以外的吃食十个里面有三个会跟着走。迷龙、阿译是崇拜来的，虽然他们崇拜的特质八竿子打不着。兽医，是跟着我们来的。他无处可去，照拂我们使他有事可做，尽管我们毫不领情。我，是被治腿哄骗来的，算是自甘受骗。

有句话怎么说的来着，热爱红楼梦的人不算太糟。

我们还都心甘情愿沉在一个梦里，这个梦叫不再是奴隶。虞啸卿生死未卜死啦死啦说他死了——可是这和建话剧团有什么关系呢？刺龙基金会屡战屡败屡败屡战——可是这和我们的演出有什么关系呢？

我没有跟小醉捅破窗户纸。我也不想对自己捅破窗户纸。

奴隶剧团倾情上演红楼梦，节目单细看名叫鸿门宴，插图画着请君入瓮。

我，我们，正在成为那个注定粉身碎骨的瓮。

我恐惧，我害怕，我恐惧于没有人恐惧和害怕。我的腿日见报废，说台词时艰难辗转挪腾，十分滑稽。这日几个人坐着排练，龙宝玉打量我，“这个妹妹我曾见过的”，兽医接上，“可又是胡说，你又何曾见过他？”龙宝玉笑道：“虽然未曾见过他，然我看着面善，心里就算是旧相识，今日只作远别重逢，未为不可。”他再要坐到我身边说那句“妹妹可曾读书？”我便冷笑道：“读了二十年书，些许认得几个字写剧本，倒是认不得骗子。”

他也不恼：“妹妹尊名是那三个字？”

“孟烦了，大梦一场的梦，烦恼多多的烦，孑然一身的了。”

死啦死啦猛然站起来，我失了平衡倒在椅背上，他双手箍扶把居高临下压着我，恶狠狠问：“骗子？”

“你害我们想要不该想的东西！”我恶狠狠顶回去，嘶哑着喉咙忘记他妈的涵养他妈的我本来就没这玩意儿他妈的他妈的。

“你让我们想飞出迷楼...”我哭了。

死啦死啦柔软下来，他盯着我，一种近乎亲昵的眼神。

“我想带你们飞出迷楼。”

“你做得到吗！”我感觉眼泪从眼角向下渗，在耳边曲折划下湿润的痕。死啦死啦扳住我的脸，用双手大拇指刮去那些痕迹。

“我会的。”

他直起身子环视全场，野人王般嚎叫起来，“岂曰无衣，与子同袍！诸位袍泽弟兄们，我带你们回家！”

他说他认识一个女人。死啦死啦说，是个真正能治我的医生。

但她住在楼上，下来治我需要契机。

几日后我等到了魏夫人，高髻花钿，光彩照人。米色宫裙层层叠绣金麟雀，舞剧里走出的丽人。我琢磨她的主人实在是个古装发烧友，男儿簪花女罗裳，连名字都要致敬古典，请君入瓮的成功率不会低。

夫人给我治伤时还有空向死啦死啦递送秋波。我酸得冒泡，更兼痛得快昏——不是上了麻醉吗？怎么一千把小刀子在股骨头上刮来刮去？我是人类，我要尖叫，我被死啦死啦薙着头发哄回去：“别乱动啊，专心治啊。”

然后我敷着药看魏夫人和他闪进隔壁房间。低语声。窸窣窸窣。一会儿死啦死啦出来了，皮带看起来重新扎过，夫人慵慵懒懒地倚在门边，笑而不语。

我只能磨牙。

夫人遗下一阵香风而去。我问死啦死啦：“你们俩谁睡了谁？”死啦死啦诧异不似作假：“我有那工夫吗？”

“那你们是在谈心？”

“谈你。小瘸子。”

他用一种难得的温柔口吻说：“清空你那就会乱想的小脑瓜子，睡吧。”

排演继续进行。我安排小醉做香菱，上官做湘云。我猜的没错，康复的上官迅速彪悍起来，她当得起所有人叫她一声嫂子。我们从窝棚把她抢回来时，平日多有照顾她的一对胖瘦子正好不在，后来跟着雷宝儿寻到剧场，被我们收编。瘦的外号丧门星，演李纨，胖的外号克虏伯，钦定刘姥姥。

刘姥姥能边演边吃，他没来之前，我们抢着当刘姥姥，我们每个人都是刘姥姥。

我还没有说到宝钗。她离奇的缺席是我有意为之，我心中有个不可思议的人选。

这个人选据说是死了，可执拗到亡灵都会回来。

白手套，虞啸卿。

虞啸卿归来在雨雾蒙蒙时。

他仍像一把刀——你不知道是否喋过血，因为他是那种杀人时会戴上白手套的电影人物。其时死啦死啦正在逗雷宝儿，雷宝儿叽叽乱叫，原地打转，但像个有重心的陀螺总歪向一个方向，我转的笔掉到地上去捡，感觉有个高大瘦削人影立在远处。他戴着一顶盔帽，帽沿上攒着雨珠，身上也带着寒气。他腰间有枪名柯尔特，这把枪正被他单手抽出来，对准死啦死啦，上膛。

雷宝儿沿它一心选定的方向跑掉了，死啦死啦干笑，抬手致意。

“听说我死了。”虞啸卿问，“你奉我命建了这个话剧团。”

“谁瞎传的消息，您不好好在这吗？”死啦死啦奉承，“话剧团...小打小闹，进不了您眼里，”

“剧团很好。”虞啸卿打断他。我汗毛发簌，因为他的手指在弯起，“竹连山性喜文艺，演出就是为他预备，对吗。”

死啦死啦默不作声瞧着那枪口，嚅动嘴唇。

他根本不要死啦死啦回答：“有人向他称颂红楼梦是有史以来第一杰作，这个人是谁？”

“你是谁？”

死一样的寂静。虞啸卿后退一步，招招手，他的党羽张立宪何书光立马冲上来铐住死啦死啦，真他妈的，连张立宪都有枪。死啦死啦低头打量手上的银色器物，我拦不住迷龙不辣但也不用拦，我们只有悲伤的问句在喉咙口，“为什么？”

那天傍晚，整个剧团被塞进一条地下走廊。砌石涌动寒意，我们挤着取暖。

从看管的议论中，我猜测死啦死啦就被铐在这附近的刺龙基金会办公室，简称刺龙办。

一扇门开了，灯光照亮整窝鹌鹑。何书光提着一盏玻璃灯点了人头，叫我们列队进去。这里原先是个标准办公室，临时收拾成法庭模样，一把椅子空空置在房间中央，书记员桌子摆在审判席脚边。角落甚至还有绿植，我被它的存在惹恼。

虞啸卿坐在最高的那一席，右边是个年过半百的半长发。他是在笑着的，但脸肉托出一对吊梢眼，我隐约记得这是秘书长唐基。演员们被轰到空椅子背后的地下坐好，虞啸卿没看我们，在把玩他的柯尔特，咔哒，咔哒。

门再开时死啦死啦走了进来，垂头丧气——如果是演的未免太像。他佝偻着，不坐那把椅子，就站在中央看顾四处地下，但我分明觉得有一刻他的眼睛很亮地飞快地看了审判席。

唐基咳了一声，张立宪拿起笔。

“姓名。”

“龙文章。”

“年龄。”

“不清楚。可能三十多，也可能四十多，我换过不少身份证。”

虞啸卿冷冷地问：“你活了多久自己不清楚？”

“真不清楚。浑浑噩噩，大梦一场，没个时间概念。”死啦死啦语气很老实，老实中又带着种欠揍，“死过太多次啦。”

“你不想活。”

“我想的。”死啦死啦讨好地说，“迷楼里的人都想活，活的越久越想活。”

“那你讲讲怎么来的这里，原来做什么的。”唐基继续发问。

死啦死啦难得犹豫。

“被骗来的。说来了能发财——都死光了。我是最后一个。”

“原来做什么？”

“卖艺的。走南闯北，大货车，就住那上面。养小猴。小狗。到一个地方把舞台搭起来，演戏，杂技，大人小孩都演，演戏不要钱，卖防水插座，赚那个钱。”

“难怪装腔做戏。”虞啸卿评价，“上过学吗？”

“义务教育。”

“不稳定怎么上的？”

“打也要上一点儿——偷衣服，偷书，偷笔，跑到学校里，跟着学。同学看我眼生，我就说，哎，新转来的。也跟着考试——考得不差。就英语实在学不懂，就会个哈啰，涝夫，优。有时候试卷还没发下来，家里人已经要换地方了，追到学校逮我，我就喊新朋友帮我存着；挺多年了，他们也有你这么大了，说不定我们见过。”

虞啸卿显然不想被相提并论，“我上学时没见过你这号人。”

“自然，自然。贵族学校、重点中学，我是进不去的，保安严啊...”

“我是煤矿子弟。”

“真好，真好。”真诚但不合时宜的马屁。他似乎就无法合这办公室里的时宜，他要笑了别人都当作哭。

“怎么想的这一出？”虞啸卿改了话题。

“哪一出？”

“排这出戏。占这座剧场。建这个剧团。如此大张旗鼓，为何不加入基金会？”

“没邀过我。”死啦死啦陪着小心，“我没学历，没本事，不出挑，连英语都不会讲。够不着组织门槛。”

“我听得抱怨。”虞啸卿说，“没看到你，是失误。你如何没本事？你很有本事。有人教过你吗？你怎么学的这些？”

“这不用学。”死啦死啦两眼发直。

他第一次语气急促起来，恹恹的身子站直了，“这不用学...谁看到人死光都会想，都会急。”

“谁也不是生来就要跪别人的，谁都有一条脊梁。要跪就跪天地亲师，要拜就拜诸葛武侯关二爷，不要跪拜这些野人。”

“我膝盖骨硬，跪不住。跪久了，还是忘不掉站着的感觉，我没有别的办法，我就是想要站着，谁要跪就跪着吧...”

他直视着审判席，“我就是想要站着。”

“我们都在站着。”唐基安抚他，“说说你怎么知道楼上的消息。”

“猜的。”死啦死啦平静了些，“看那些文人，想也知道竹老头子是什么人。沽名钓誉，贪天之功，又当雅士又当暴君——我见多这样的人，知道他们喜欢什么。”

“接着说。”

“那天爆炸，我知道那是个傀儡，真正的竹先生不会轻易来，非得用办法让他不得不过来——我不会别的，只会演戏。”

“我逃跑过几次，躲进过那个房间，知道里面放的是道具戏服，也给剧场送过东西，看到那些人全死在爆炸中心，短期内不会增人。我想明白了以后，就扒了为首的衣服，踹门救人。火烧不死人，烟能熏死人，他们没经验。”

他做了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我们默默看着他，心里温暖泛滥。没有人因为他的乌龙来历低看他，他比我们任何人都强。

虞啸卿示意张立宪继续记录。我才意识到一直唰唰的笔声消失了。

但他也没有再问的意思。几分钟沉默后，唐基拉家常：“成过家吗？”

“还没有。这些人——”他回身朝我们比划了一圈，“就是我新家了。”

讯问结束，他的“家人们”一个一个被叫到中间去。

“孟烦了，演林黛玉兼这个戏的编剧。进来快三年，毕不了业的博士候选人。”我盯着地板砖。

“郝西川，我五十六啦，只能演贾母，白得了一堆孙子...对了，我比烦啦早两个月进来，我干兽医的。”兽医说。

“董刀，演李纨。我刚拿到剧本，不知道干嘛的。”丧门星照例很丧，丧中夹着一点恐惧，“我真的刚来。”

不辣：“我来很久哩！我叫邓宝，湖南人，跑司机滴。”

“角色？”张立宪掀了下眼睛。全程他只有一次把眼睛抬到眉骨那过，那是对唯二的女性稍微表示尊重。

“哦哦哦我演的女娃子叫春，”他问，“什么春来着？”康丫要麻蛇屁股因为这个不好笑的笑话嘻哈成一片。

轮迷龙上去了：“我演王熙凤。”

“没了？”

“没了。还要说啥。”

张立宪要开口问，虞啸卿先发号：“下去吧。”

报菜名直至夜半三更。

“林译，饰演平儿，《红楼梦》舞台剧副导演。导演就是你们审的龙文章。15届中央戏剧学院导演系毕业，拿过两次国家奖学金，优秀毕业生。”这是最后一个，阿译。短暂沉默之后，他又抽噎着说，“我愿意用我获得过的所有奖励换团长的天才。”

一时间无人说话。

死啦死啦看着天花板，他站了太久，确乎有些疲倦。

一个意想不到的冷肃声音加进来，奏成今夜尾声。

“虞啸卿。原湖南省某市某公安分局局长。饰演薛宝钗。”

第四章

我重新写演员表。

虞啸卿不是一个人加入，他收编剧团并带来一干党羽。一个姓陈的基金会元老客串贾政，唐基取代迷龙成为王熙凤，迷龙退而成了晴雯。张立宪领了袭人角色，小醉还要唱曲便改了戏份少的妙玉，何书光拉来充香菱。死啦死啦安排毓夫人演秦可卿，我于是知道了她封号之前本名丽人，现在是竹先生颇为器重的一名女医官。

刺龙基金会在迷楼扎根十数年，能向楼上沟通消息和进贿的途径远比毓夫人这一条可靠。在计划中不日竹先生就会应某高层邀莅临，但为了安全没有确切日期。排练依然稳固推进，同时楼上派下工匠们敲敲打打改造剧场，保证没有任何空隙可以滋生危险。

越郑重越真，越真越保密，大多数我们别无选择，只是怀着不裂的侥幸单纯做个瓮，而虞啸卿看起来是能玉碎的，我乐意看他冲锋陷阵。

我只是不安。

在要麻和康丫畅想楼上奢靡生活时，我不安。

在不辣欢快地和人打赌竹先生有没有胡子时，我不安。

在史太君带刘姥姥若干人观游大观园，克虏伯站起来高声朗诵“老刘老刘食量大似牛”全员欢笑时，我不安。

空气里浮动光线的晴日下午，全体练习合唱开场曲《红楼梦》，虞啸卿拉来的乐队敲檀板弹银筝。引子是悠悠女声，小醉领唱：开辟鸿蒙，谁为情种？都只为风月情浓。趁这奈何天，伤怀日，寂寥时，试遣愚衷。我们或站或坐，或隐或现，同声相应：因此上，演出这怀金悼玉的红楼梦.....

泥制的男儿，演出水做的女儿的国度。一切都错位太久，一切都变得无关紧要。我几乎是放松地、微笑地，看着死啦死啦用一种温柔如水的眼神描摹每一个人，这场景的荒诞感胜过此前他带来的制造的所有荒诞。我微笑着、放松着，看乐队整理器具，翻动琴弦，开合琴匣。

我的笑容消失了。

我忽然领悟一件事。

我的牙齿久违地咯咯作响起来。

我把死啦死啦逼到一扇常闭的门边。

他和我差不多高，我可以十分轻易地揪住他领子，但我没这么干。我只是微微绷紧耳朵，紧咬牙齿抵御那种颤抖。我喘着气说：“你是不是早就知道了。”

“知道什么？”

“知道我们都会死。”

瓮一定会碎，摔瓮的人总会在拿起时有片刻温柔。和死啦死啦生活就要忍受谎言，因为他从来不会告诉你全貌，比如虞啸卿又要用爆炸这招带所有人上西天。

“谁会死？”

“你他妈是不是卖给虞啸卿了！”我低声咆哮。

“他们这么信任你，连脑子动都不动一下，……迷龙，要麻，康丫，不辣，蛇屁股，阿译，兽医老兽医，连同我在内，我们可是把命都交给你了。”我一字一句说，“你哄着我们一无所知地去死，觉得这不会让我们绝望，是不是？”

“我们不是炮灰。我们是你的，家，人。”

“我的家人都死了。”死啦死啦说，他的眼神近乎哀求，我从没见过他这种脆弱的样子，“我也死了。”

“你想死我们不想死！”我无法克制地贴脸咆哮，恍然猛虎附身龇牙撕咬腥膻血肉，“你想死不要拉着我们一起死！你以为这是杆杠吗？牺牲一群人就能换千千万万人活？你以为你死了虞啸卿能高看你一眼逢年过节悼念你吗？呸！全都，全都死了！没人会感激我们！我们只想活，苟活着也是活……”

“没有万无一失的办法，不要让我们送死……”

“没有万无一失的办法。”死啦死啦说，“没有。”他已经被我逼到了门上闭上了双眼，我再撞上去时门轰然洞开。

舞台洁白均匀，因为到处铺着飘飞着羽毛管子——正宗鹅毛大雪。高高的剧场顶上几盏硕大强光灯将夜色驱逐一尽。

当，当，当。铜钹清脆碰撞，檀板响，银筝鸣，和声起。

“怀金悼玉的红楼梦”唱词渐渐消隐，明光渐灭，剧场侘寂。

林黛玉身着紫白衣裙登场，发间簪白绒花，轻移步，黛眉蹙，几步之间走过青山绿水，探起帘幕做了亮相。

薛宝钗从对面上场，青红披风并钗影，行止恭严，台前伫定，眉目含笑。

在舞台中央，大红衣裳的年轻公子回首，游龙抹额、璎珞结玉，似狂似修似魔似仙者，贾宝玉。

唱词道：“都道是金玉良缘，俺只念木石前盟。空对着，山中高士晶莹雪；终不忘，世外仙姝寂寞林。叹人间，美中不足今方信。纵然是举案齐眉，到底意难平。”宝钗面前帘幕放下，舞台上黛玉宝玉对望，共唱道：“一个是阆苑仙葩，一个是美玉无瑕。若说没奇缘，今生偏又遇着他……”

二人站定，元春前行放声，“荡悠悠芳魂消耗，望家乡路远山高……儿命已入黄泉，天伦啊，需要退步抽身早！”他身侧探春接上：“一帆风雨路三千……奴去也，莫牵连。”宝黛尚止情殇，女郎们命途飘摇，他们退去后便是湘云，上官有一副清丽嗓音：“好一似，霁月光光耀玉堂，终久是云散高唐，水涸湘江……尘寰中消长工数应当，何必枉悲伤？”

我们上演红楼。我们身在迷楼。

我是如此贪婪地听着人们歌唱，在强光里呆若木鸡，看不清台下影影绰绰的面容。那其中有竹先生，有竹先生麾下令我合当逢今遭的人。我们唯一的最后的观众。

而现在我专心演戏，假装听不见胸口的心跳，它快要把我震聋。我专心说台词，不管语气是否颤抖，愁绪是否变作哭腔。只有我的呼吸是屏住的，我失去了肺叶的归属感，它正在腌进整片舞台漫溢的白雾——我想那是二氧化碳冰消瓦解。

第一幕黛玉进贾府，第二幕宝钗黛相会。

第四幕凤姐毒设相思局，第五幕元春归省大观园。

第九幕西厢共读黛玉葬花，十一幕宝玉挨打。

十三幕秋风菊花正好，海棠诗社咏螃蟹，十四幕刘姥姥逡游大观园。

我一分一秒数着，听着，屏息着，柳湘莲怒打呆霸王结束了...芦雪庵雪景撤下了...湘云醉眠尔后怡红开了夜宴...尤氏双姝歿而桃花柳絮联袂成诗...晴雯的戏份完结，宝玉祭作芙蓉女儿诔，康丫演的受中山狼欺侮的迎春还在哭哭啼啼，哭哭啼啼，哭哭啼啼——到了！

我不再是黛玉我是孟烦了，瘸腿还未康复眼下又要断裂的孟烦了，在空中飞扑出去画出一道绝不优美的曲线，然而精准有效地砸中了目标，兄弟，他被我撞倒在地环拉了一半下一半只能由我继续，我一把扣住拉环一扯一甩——向着离台下十万八千里的方向：我们的脚边。

兄弟他和我翻滚成一体，我扔的距离太短太短我从未好好练习臂力，我看到那不知道名字的我的兄弟的眼睛，没有仇恨，只有不解和迷茫，他仰面时眼睛里全是星河，人造的，忧伤的。

星河炸开的时候，真好看。

一只狗。一只青灰大狗舔着我的手。

它是那种谛听一样浑身带金焰的狗，每一道焰火都是地狱腐蚀的伤口。我被舔得湿漉漉带腥气，朦朦胧胧地狠揉它脑袋：狗肉，别闹。

然后我想我为什么会叫它狗肉。然后我想起这是那天滚进门里看到的大狗。那天我把死啦死啦怼进门里，只听一阵哗啦啦锁链响，伴随着可怖狰狞的咆哮，死啦死啦却鲤鱼打挺扑了过去，和它亲亲热热大叫大笑：“狗肉，好久不见啊！”

妈的，狗人也有狗兄弟。

现在死啦死啦的影子散去了，狗肉还用它和死啦死啦别无二致的圆眼瞧着我，咬我衣服下摆，往外面拽了拽。力道大到我不得不跟着它走。走罢，走出这个阴森地道。

我在狭窄的地道里爬行，膝盖磨得发红，狗肉三步两步窜上一摇摇欲坠阶梯，我跟着爬上去，探出半个头：我在塔里？

从外观这灰色巨塔，原来它是水泥和巨木合抱成的畸形堡垒。堡垒外山崖横断，望之令人眩晕。我踏过干裸的土地，一座座小坟茔更令我眩晕，密密麻麻的碑，碑下躺着的人。失魂落魄，逃往山下。

狗肉已经不再咬着衣服带我了，我还像小狗一样跟在后面。

我们走在一条很长的桥上，青山夹岸，水涛汹涌。江水浑浊而险恶，青山看不到顶天。我没有问狗肉要去哪里，就跟我问了它会回答似的。我看见桥的尽头有一块匾额，木头很旧，字很新，书着达禅。

也许按老时候的读法它该叫禅达。

我走进迷宫一样的街巷。这里石板崎岖不平，青苔横生，路边土墙上杂着草。狗肉傲然行走着，逡巡它的国度，检阅每一块屋檐。我路过一扇挂着八卦木牌的破门，门扉半掩，我没有进去。低下头，脚边有一盏微微亮的油灯，它和它的邻居们绵延整条长巷。

我漫无目的地走着，赤裸的脚底板踩上散落的红薯苕，它们发出短促的断裂声，这声音一直延续到一个破院落，催促我推门进去。我进去了。我扫视四下里的空荡恰似一个露天窝棚，稻草乱堆在裸红廊柱边上、天井旁、屋檐下。一把躺椅上落了许多瓦砾，像被急促地扫射过纷纷崩落。唯一明晰的生活痕迹是口铁锅，揭开锅盖，浓油赤酱和烂得不成形的粉肉。

我离开了这个地方。我在田间小路上走着，油菜花开得浪漫。狗肉醉心于追逐一只田鼠，我转头看到身旁有张豪华大木床，就躺了上去。躺着能看到蓝天白云，那是在迷楼里无法凝望的苍穹，云轻飘飘过去了，日子也轻飘飘过去了。

我看见狗肉在路对面门边趴下来不动弹，好像忽然是一条安心看家护院的狗了。走进它护的这个院子，二楼明晃晃玻璃窗破了一半，风穿堂而过盖在脸上，庭树摇摇。一个老头临窗写字，其侧影熟悉到我脱口而出父亲——然后我发现不是。父亲没有他这样苍老，他也没有听到我的声音。

这大约是一间书房，他身后的木橱柜里外都堆得很满，简直砌成了书墙，书本包装也精细——白布捆的。书也当了镇纸，风卷起一个角，墨迹还未干透。我琢磨我于他就是个鬼魂，于是大胆地低头看字：岂曰无衣，与子同袍。

老头儿搁了笔，起身挎菜篮出去了。他走了，风愈发大了，哗啦啦书页翻飞，一多半在空中跳舞。我随手抓下几页细看，一张张都是黑白照片，肮脏的泥泞的满面笑容的叫嚣的斗殴的家伙们有再熟悉不过的面容。

为首就是死啦死啦，我端详半日，翻过去发现背面亦有寥寥话语。

“赋招魂”，死啦死啦照片背面这样写着。

“长城谣”。这属于迷龙。他的恋人上官戒慈则是“云散高唐”。

“虚负凌云志”。这是阿译。我本以为它归属每一个人。

“老天使”，“一将功成”，“莲花落”，一系列奇怪的形容词，颁给我热爱或嘴上不爱的人们。潦潦草草看了十几张，我感到困倦，于是坐了下来。

我坐在书房里，从冬至夏，从夏到冬。斗转星移，只有孤星高悬，指向北方。

收音机不知疲倦地唱着蝴蝶儿，我在歌声中飘向北方，飘向北方。

我坐在书房里，书橱无限延展向横向纵，八十一个分类六百多种编码天也成橱架地也成书隔，无限流动银色的声音，书页哗啦哗啦震动的声音，宇宙报数，天使咏叹，长庚星坠落无声。

命成扉页，爱是书签。

万物纷纷向旧岁月退去，而我将在前方与他们汇合。

狗肉在我脚边蹲成雕塑。我说：“你是不是死啦死啦成精来了。”

狗肉不理我。我觉得它变黄了些，大概在初秋里浸久了。

“狗肉啊狗肉，你听得见他们声音吗？”我拿它当谛听。

狗肉叫了一声。

“听得见吧。他们也说很想我吧。”我肯定。

他们必须想我，我要拿这点儿微薄的念想填充我败絮一团的魂魄。尽管现在我回去只会被冷眼相睨、痛心疾首。说不定兽医还会唠上三天，然后老派地原谅我的弃明投暗。

我摇摇晃晃站起来，嘴里哼着义勇军进行曲。

走吧，去做该做的事。

第五章

狗肉一路狂奔带我穿廊跨槛回到迷楼高处。

我们奔跑过一幅幅织锦挂毯、犀牛角酒杯、象牙陈设和有香味的佛手，一扇扇未上锁的门和一闪而过的绣金幔帐卧房。汉白玉阑干上银薄软雾弥漫，秘道里骸骨堆叠老钱币遍地，我藏身进乌木大轿躲避道士巡逻，爬行过大殿边缘无视起舞文人。香雾缭绕棺材人们口衔大蒜，乐声恻恻鬼影捧出朱红灯笼，我穿行过圆月浓蓝花园，手持金红烛台推门，和一只笼中夜莺大眼瞪小眼。我说告辞，退后转身极速狂奔。

影壁、门厅、客堂、大殿、庙宇、楼阁、高台，毫无规律的空间组合、毫无关联的建筑碎片，在老迈昏花的神灵手中旋转、楔合、拼接、交错、互涉、连通，摇摇欲坠，重重嵌套，每到尽头就分出两路，继续它无穷无尽的堆叠。

我只能一门心思追逐着狗肉，心中有个念头在打转：它知道怎么走出丛林。

一扇檀木门前，狗肉急刹车。我推门看见孤零零茜纱窗下枕席，销金兽吐着香气，似乎在邀人休憩。我便这么做了。狗肉恋恋不舍地转了两圈，又冲出门去。这次它没打算带我。

在沉香气息中，我闭上眼，脑内自动续接那天初遇狗肉的情形。我的团长抱着它又亲热又肆野，分不清谁是狗谁是人了，全都在地砖上滚成一片，还有余力招呼我过去一起躺着。我不动弹。

死啦死啦说：“你过来，好吗？孟烦了。”他第一次叫我名字。

我看着他：“我们居然把命交给你这么个东西。”我的愤怒已经淡了，只剩下惯性运动的嘴皮。

“过来过来嘛，我给你说真话。”

那些躺着说的真话，现在回想起来遥远如上世纪。我在茜纱窗下呼吸平稳，仿佛死啦死啦就躺在我旁边，手枕脑后，喃喃诉说。

他说虞啸卿与他开诚布公，多年来基金会印证了竹先生是不死的。曾有数十发子弹穿过他的心脏位置而他毫发无伤，爆炸又如何能伤到他？顶多使迷楼些微破损。迷楼，它在天地

间最大的迷宫深处，山峦是迷宫的基底，丛林是迷宫的墙壁，亭台楼阁作迷宫的障眼机关，所有生门都是死路。

既然杀不死，只好骗一骗。漂泊无定的巫师后裔，敢同神仙斗法叫板。虞啸卿将安排杀伤力极真的爆炸而他会以身阻拦，一黑一白脸，咬死要投诚。魏夫人医术高超，兼以深得竹先生信任，他没准有万分之一的幸运，能活到掌握迷楼关窍时。

他从没打算葬送我们，这是他自己选的归宿。

“小混蛋，你还是恨我？”

我张嘴，有把钝刀在咽喉进出。许久我说，“不恨了。”

“好啊。”他笑眯眯。

“想揍你。”我说到做到。

我想这人说去死就去死滑稽得像个游戏，他费了力拉起一整个剧团就为了有人悼他而演出就是他的葬礼，该死的英雄主义，他把自己卖了，大张旗鼓卖给虞啸卿，换来刻进活人骨血的诅咒，我们的每一滴血都会因为没有燃烧而从此不得安宁。

没动脑子的只我一个，害怕无意义碎掉的也只我一个。我从来不敢直面我的命我的梦想我的愚蠢的泛滥的天真幼稚的感情...所以我被抛下了。

说能救我的人把我抛下了。

我无力地瘫坐在地上，被饱以老拳者伸手揪住我的发丛，我荒草般枯萎的发丛，手指跋涉，细密苦涩：“好啦，好啦。”

他看着我哭泣，似是悲伤，似是艳羡：“我也很想活上一万年，看尽人间。”

沉香气味越来越浓，烟痕的羽毛搔过鼻尖，后来的事都变不真切，在深潭里轻轻浮潜。

那天哭泣之后，我一瘸一拐地逃开了，可我仍泅在死啦死啦最后那个眼神里，泅了几个昼夜，每分每秒溺水。我检数我二十八年来积攒的所有智慧，却在翻检中频频想起讲戏排戏的日子，我们曾雀跃、蓬勃、满怀希望。我想要有一个办法没人会死，准确来讲死啦死啦不会死，我想要一个办法。我没有办法。我在角落里坐着，只有轮到戏份才会浑浑噩噩接住，我比死啦死啦先活成了一个死人。

剧场来了新督工不关我事，我理都不理。舞台演出空降了现场导演不关我事，我漠然听从。导演带来红学家一名，专家拱手说要看看能改红楼成戏的天才，演员们起哄我去客套，我麻木敷衍回礼——这一照面，双双愣住。

“父亲。”

我的憎恶红楼败坏人精神的父亲，我命运多米诺骨牌的最后一块。原来这么多年我的思念都错寄了他乡，奴隶的父亲跪下来便成了人上人。

我会梵语，记得住方位，画得出地图，我甚至还会背红楼梦。

我相信竹先生会珍惜一个会默红楼的人。

而我乍然重逢的父亲，若由他引荐，真是容易至极，命中注定。

——我要求取代死啦死啦行动，获准通过。

真实的痛感。

仍是茜纱窗下枕席，吐尽瑞气的金兽，但浑身上下像通通被碾过，我疑心腿骨全碎，肋骨成粉，再挣扎一看，半个木乃伊，其包扎手法很有魏夫人的风范。十数天后，木乃伊稍微能讲话了，我被架上轮椅，去见竹先生。

“孟君。”竹先生在一间素朴书房里转过身——身下的轮椅。面目儒雅，年轻而两鬓斑白，和我那回演出表忠心的对象又不相同。见我两颗眼珠子都写着困惑，他笑道：“你坐轮椅，我也坐轮椅，这是待客之礼。”

我其实在看他身后。金色的细线交织缠绕，光华流动，他就端坐在这张熠熠生辉的蛛网中央，举手投足之间丝线牵连，不以为碍。这是怎么啦？预设中附庸风雅的暴君实际上是只大蜘蛛？

我压抑吊诡的心境，听竹先生开启话题：“令尊说，红楼有一百二十回，可是真的？”

“是的，百二十回。”我不知道他想干什么，于是谨慎地一问一答。

“当时是演到第几回？”

“八十回。”

“当日遇袭，孟君舍身，使竹某人见识了少年英雄，是幸事。也有憾事，就是这红楼梦未完。”竹先生缓缓说，“后四十回，还是想看完啊。”

“只要您一声令下，原班人马随时为您再演出。”我奉承，“孟某仰慕先生已久，当时情况危急，无暇多顾，只想着莫打搅了先生的兴致。今日能见先生真容，三生有幸，往后再粉身碎骨也是在所不辞的。”

当年与博导周旋的阴影又回来了，呕。也多亏我常与博导交流，练就一番文绉绉语言艺术。竹先生被我哄得大悦，几番交谈之下，俨然有点推心置腹的意思，谈诗词，谈作品，谈文艺，那蛛网般的光华愈发活泼地颤动着。

告退后，我向骠夫人旁敲侧击，骠夫人换着药：“你的眼睛恐怕损伤了，先生背后没有任何东西。”

我答：“那麻烦夫人多开点治眼睛的药，我看不明白。”她答应了。这一次，留给我的药包里藏了几个蝇头小字，我摸索着解读：“天目，身，众。”

竹先生身后的光华从未散去。有时候它们并不是规则形状，而是四处蔓延在天花板上、墙壁上，通往更幽深的门廊。我意识到旁人真的无法看见这些金丝，它们拖曳委地，如河流淌，而他们目不斜视穿过，没有任何阻力感，我也一样。

我在可以活动的时候观测这些金丝的去向，到处门禁森严，而金丝源源不断之地，正是竹先生“巢穴”所在。那里有一个吞吐金丝的生产装置吗？这些金丝到底是什么？是捕猎蛛网，木偶牵丝，抑或是，能量？我为什么能看到金丝，是谁给了我天眼？

我同竹先生打申请报告，说后四十回剧本其实还未成型，草稿本在我手上，爆炸时失落了。竹先生允我闭门重写。

工程量浩大，我没日没夜，一笔一画，的确将后四十回默写了一遍。黛玉抱病弹琴，水月庵强贼掳去，大观园欢庆礼成，痴女儿病深焚稿。元春深宫逝去，黛玉亦魂归离恨天，宁国府被抄，王熙凤衰亡。史太君倒下人们一如禅林飞鸟四散，贾府回光返照，宝玉了却尘缘。一切终回到青埂峰下补天石，流传共世人搬演。我勤勤恳恳默写，仅仅在某几回里添了一点点佐料——一点点草稿本没有的情节。死啦死啦将会逮着他身边唯一的高材生阿译回忆对照，获得特定行数特定次序的字眼，再经过一个栅栏解码译出。

高鹗所续，滋味干涩难嚼许多，竹先生不知真正的红楼梦未完，只会觉得风景不如旧时年吧。

我读过山鲁佐德的故事，它教会我挖坑越深越安全。而在我闭门默写、费心挖坑的那段时间，剧团被解除监禁，改为窝棚区域软禁。

雷宝儿从虞啸卿归来那日就跑得不见踪影，软禁时又心有灵犀似的冒出了头。窝棚里众人沉睡，上官和它小声说着话，兽医半夜解手，看雷宝儿原地打转又抠砖缝的，喃喃问：“娃娃想去哪里？”

被上官叫醒加入头并头观摩这块松动地砖的阵营的迷龙最不犹豫，伸手一扳，地板裂开了口，露出底下黑漆漆的甬道。

“地道吗？”没等反应，雷宝儿就像一团蒲公英飘了进去，上官做了噤声手势，迷龙会意，试了试腿往道里塞。“这玩意儿塞不进去。”他咕哝，转而拍醒豆饼：“你来。”

瘦小的豆饼拴着绳往下探，一会儿人影就瞧不见了。十分钟后，他回来报告：“下面有扇门。雷宝儿还在钻门缝。”他头又没下去，十分钟后，冒出来：“门，门开了。门里，门里……”

上官戒慈下到了甬道底。她轻声呼唤着雷宝儿，摸索前行。一些曲折潮湿过后，适应了冰冷无端的光线，她看到了门里的景象：

空空荡荡的环形空间，只有一根石柱孤零零地立着，通天彻地，不见底端也不见尽头。石柱是青灰色，盘旋着立体的龙浮雕，每片龙鳞直径都有半人高。龙浮雕之上缠绕着一道道八方伸来的石制的锁链，每个方向的锁链背后都有一扇相同的石门。雷宝儿就在其中一条锁链上呜咽着，用微小的牙齿啃着锁链，留不下半点牙印。

上官手脚并用，小心翼翼地在锁链上爬行，想把雷宝儿抱回来。

她忽然感到心悸，紧攀住锁链，抬头看去——

龙是活的！

血在地上淌着，弯弯曲曲淌到我的脚边。

魏夫人的血。

我想吐，想逃，想发疯，但扭曲到极点就是平静，我恭敬地看着竹先生。他把玩着一把短刀。

试试刀。他这么说。

这刀不行。他把刀连同刀鞘扔给小厮，唤了另一个侍从过来，侍从双手捧着金盆，竹先生把沾了血迹的手放进去细心清洗。

“孟君，你知道红楼名字为何不祥？”

“求先生赐教。”

“红字，血色也。”

竹先生微笑道：“这楼里有个红党，常和我作对。其中有个通医术的，潜伏多年，昨日才被人捅到我面前。就是方才死了的这个。你说，是不是十分可恨？”

魏夫人双目睁着，茫然地朝着我们，血快干了。

她来自一个我没有听过的组织，隐忍多年，终于死不瞑目。

“红楼梦是后人改的名字。”我应和，“既然不祥，何不如改回原来的名字，石头记？”

“楼和梦字无辜。”竹先生沉吟，“入乡随俗，便改名迷楼梦吧。”

我带着我未完的草稿本穿过血泊，这么多血，都已经干透了。而竹先生起身走向深处，身后金丝摇曳。我状似无意地回身，确认不是看错：触到血的那部分金丝——尽管只是庞大网罗中微不足道的部分——断裂了。

郝兽医颤颤巍巍仰头观摩金龙。

该怎么形容这条龙？它本该是与天地齐阔的出没在东方神话里的龙，人在它面前渺小如蚂蚁，可它被囚禁。它的躯体、龙角、龙爪，无一不被巨大的灰色锁链穿透和束缚，牢牢嵌入石柱。这是个浇铸的监牢，让它泯灭为生机全无的青灰色雕塑，血肉同化成整座楼的地基。只有破损的缝缝角角漏出金光，龙尾像金色瀑布般垂下，灿烂如江河。

“可怜的孩子。”兽医蹲在锁链起点叹息。他真心地这样讲，他是所有伤病动物的老家长。

听说这里有条被囚的龙，他坚持要来看看。

“你别动啊，我爬过去，给你看看伤口。”他笨拙地在锁链上爬动。迷龙们已经设法把地道挖宽，运送了木板，铺成一道简陋的桥，还给他腰间系上了绳索，尽可能地保证安全。但他气喘吁吁爬到能看清囚龙的地方还是花了两刻钟。

囚龙的眼睛一直看着他，深黑的瞳孔把兽医的老脸完全囊括。兽医拿小锤小心凿掉覆盖它身躯的岩石，底下金光四放，敲之有金属音。囚龙曾经狂暴过千万年，此时已耗尽所有力气，只剩下低鸣。那么庞大的神物，发出的声音那么温驯，老头儿轻轻抚摸它的鳞片：虽然我没有治过龙，但你也是动物，是坚强的生灵。我一定治好你。

终于等到竹先生命我回剧团续任黛玉，有监视者尾随在后，没人对我露出欢迎神色。爆炸者本就受重伤，扔进地牢三天就死了，其他人经历拷打和软禁也去了半条命，现在每个人都脏得像被活埋过，满头满脸写着悲伤，我只能问唯一对我有好脸色的小醉：“死啦死啦呢？阿译呢？”小醉小声说：“在兽医那里，他摔得好重的，你快去看他。”

兽医怎么摔啦？我想他虽然年纪大一点，身子骨其实健朗得很。我钻进兽医在的窝棚。

漆黑一片，死啦死啦的眼睛像两团幽火。阿译蹲在一角，伤心地直抽抽，肩一耸一耸。迷龙坐在窝棚边缘抱头，一语不发。角落里，上官轻轻拧着毛巾，盖到一个破布袋上。我张口结舌：“这怎么了...出什么事儿了？”我慢慢蹲下来，那破布袋原来是呼哧呼哧喘气的郝老头儿。他快成了一张纸片，还是老老的，皱皱的。他也尘土满身，只有眼睛那里被擦拭过，浑浊里还有一些亮色。见我来，他好像清醒了一些，挣扎着抬手。

身后监视者询问：“这是什么人？”我回头大吼走开啊。片刻又后悔莫及：“有没有医生，快找医生啊！”

“没办法了。”上官低声说，“已经看过了，里面一直在出血。”

我双手捧着他的手，不相信这是生命消逝的人的手，明明还那么温热，还那么有血色，污浊的指甲缝里还有石砾，那双眼睛还那么宽容地看着我。郝兽医唤：“烦啦。”我握紧那只老树皮般苍老的手：“我在。”

“我一生没做成什么事，没治好过你们任何一个...”老头儿费力喘气的样子像个破旧风

箱，“可是我治好了动物...我很高兴。”

“嗯，你治好了动物。”我把他手放在我额上，那是一个祝福的姿势，我祈祷我搞错了，躺着的是个讨厌的老头儿，不是时常遭我嫌弃白眼可我其实那么爱的郝老头儿。

“我很高兴。”郝兽医说，“我是一个...好兽医。”他说了一个双关，自己还能勉力笑起来，我一点都笑不出来，嘴角边提拉边掉。

“你是好兽医。顶好。特别好。非常好。我从没有见过你这么好的。”

“好兽医要高兴死了。”老头儿呵呵笑了，“高兴死了。”

他满怀遗憾、高高兴兴地死掉了。

第六章

郝兽医踏空的时候已经在回程。他尽心尽力治了金龙许多天，这一次也只是普普通通往回爬。他还系着绳索，但掉下去的时候狠狠撞上了突出的岩石，人们七手八脚把他拉上来，好容易运过地道，回到窝棚，已经无力回天。

我们失去了我们的老人，我残留尊老爱幼的那部分心肝永成空洞。

我的反应吓到了年轻且愚蠢的监视者，他默默蹲在一旁，给我们悼念的时间。我和死啦死啦在郝兽医临时的棺材前痴坐，我问：“收到剧本了吗？”

“收到了。看完了。有几个地方有点意见。”他摸出剧本，“我让阿译写了，你看看能不能修改。”

我在众目睽睽下翻阅。良久，我还给他：“我知道了。和主要角色比如宝钗也讨论一下。”

在不知道金龙秘辛的时候，我就做了一个猜测。

非常大胆，但接近真相。

我想竹先生的金丝没有破坏力却不能离开他的身体，那应该相当于某种能量支撑，血液能破坏它。竹先生为何不死？他并非毫发无损，只是能以肉眼不可见的速度修复伤口。而他千变万化因为那些根本就不是他的原体，在那金丝漫溢的“巢穴”，不出意外，我们将会发现无数躯壳。

金龙的存在填补了猜测的空白，它是迷楼的支柱，地基，能量的来源，竹先生赖以统治和压迫的工具。传闻中奠基一座楼必先埋下野兽的骸骨，迷楼却建筑在活的神灵身上，它的编年史是奴役的历史，它必须也必将从内崩塌。

不愿做奴隶的人们，斩断锁链复仇吧！即使代价是我们的鲜血。

我们已经毫不在乎。不在乎被记住，不在乎被歌颂。

虞啸卿把刀子深深插进地下，许诺我们胜利的旗帜将在迷楼上空飘扬。

那是对大多数迷楼奴隶来说平平常常的某个秋雾天。雾气是水和云的交媾，侵入走廊，填满梦乡。白雾缭绕里整座迷楼都成为海市蜃楼、空中楼阁，道士们行走如鬼魂，身入混沌，口鼻湿润，而我们身在雾中，壮怀激烈，四顾茫然。

我编制了迷楼上层路线图，只有记住路线的家伙才有资格上楼送死。我的本意是排除掉我求生求活的弟兄们，可就连康丫豆饼克虏伯都牢牢背了下来，迷龙甚至把它画在了背上。现在他们是先遣队，潜伏在迷雾中，偶尔暴起把道士巡逻者拖进窝棚，一个小时后，我们拥有了人手一件道士服和巡逻用刀棍拂尘。

我们把装备绑在腰间，尽可能安静地潜行。一条蛇形长队。和我们向来不太熟的虞啸卿党羽张立宪、何书光也编入了队伍。负责集血和救助伤员的跟在最后。

和我们出发相反的方向，虞啸卿将带着刺龙基金会的非剧团成员和女孩们联络的红党汇合，以惯用的炸药手段炸毁石锁链。楼上楼下，里应外合，一举功成。

就在我们的身影彻底没入秘道，骸骨咯吱声渐渐微不可闻时，虞啸卿身先士卒跳进地道，命炸药运送上来。地道上方传令的人脸消失了，吊梢眼唐基肥胖的身躯出现在入口，他的宽度相比地道太过庞大。虞啸卿：“红党的人都来了，他们在对面等我们！炸药呢？爆破手呢？立刻运上来！”他的焦躁衬托出唐基的平静。刀铸的前警察局长现会长和棉花橡皮做的秘书长。

“虞侄。”唐基说，“我们打不赢这场仗。”

“只要炸了这些锁链，我们就能放出这条龙，凭什么打不赢？”虞啸卿喝道，“动摇军心是何

下场？唐秘书长您自己定的纪律！”

“纪律是纪律，现实是现实。”唐基摇头，“我们打不赢，因为这条龙少了东西。”

“它的龙珠已经没了，它飞不起来，也冲不破这迷楼。”

秘道曲折幽回，爬久了我的膝盖又在疼。死啦死啦一拍我的腰，我借力向上钻出地面，又回到我居住有日的茜纱窗下。弟兄们鱼贯爬出，换上道士服，借着高层依然弥漫的白雾，开始新一轮偷袭。二次换装，文人衣裳，惨白妆面，头上簪花。

沿记忆线路，我先队伍一步踽踽独行。偶遇的文人侍者不以为奇，和我打招呼。我微笑回应。应付掉多个小角色，队伍潜至竹先生巢穴外围，拐过墙角正面迎上的一高级文人奇道：“烦了君，先生又召您上来啦？”我自如地点头。文人羡慕道：“先生真的很器重烦了君呢。”随即有些困惑：“先生现在叫您过去吗？”我浅笑：“嗯，正要过去。”

文人脸色骤变：“先生一直在闭关！你——”

早已绕路潜伏到背后的死啦死啦割了他的喉。把他草草藏好，又摸了他的钥匙和佩枪，死啦死啦一挥手，我们冲向巢穴大门。

警报红灯疯狂闪烁，尖锐啸叫，死啦死啦放开怪叫：“阿妈呀！”棍棒短刀肉搏混乱至极，我一刀捅进对面的肚子，感到危险回神，迷龙正提起对手轰然撞飞朝我袭来的身影。巢穴入口重重守卫，我们一层一层推进，角力，血肉横飞，混乱，趁机抢下枪对轰，投掷炸药，两边都丢下无数死伤，尘土飞扬。真的，疯了，我从没干过这么硬这么绝望的架或者这叫战争。

...我晃了下脑袋，渐渐恢复视觉，尘土雾气和呛人的硝烟都散得差不多了，门开着。还能动弹的守卫所剩无几，我们也减损大半，满地全是血和呻吟。

迷龙：“打完了？这瘪犊子的。”

我：“大概打完了吧。”

我们愣愣地用枪挑开那扇门，我看着血流蔓延，所到之处，金丝条条断裂。看我示意能走，死啦死啦挥手带大伙儿跟上。我们麻木地警惕地行走在巢穴内部，但再没有什么冲出来攻击我们。这里只有棺材，透明立体满水的棺材，展示着沉睡着数以百计的“竹先生”。我看到了第一次爆炸那天的摇晃老头儿，他闭着眼，像个人偶。我还看到了第二次爆炸那天面目模糊的观众竹先生，浸没水中。小女孩，小男孩，中年女性，极美的或者极丑的，比例完美的或者佝偻的，千奇百怪，没有任何标识，沿着一条大道摆放下去。

大道尽头，石头基座上，一尊丑陋的黑色魔龙雕像。雕像背后，金色蛛丝可怖地起舞着，一个巨大的保护罩渐渐成型。

“这是竹先生真正的宿体！它在蓄能！”我骤然大吼，“快点，血！”

“没有龙珠，它永远都是囚龙。”唐基缓缓说。

虞啸卿冷冷地，但那更近于维持他将要倒塌的心境，“那也要炸。”

“炸了锁链，上面会感应到，敌人会来，打不完敌人。”唐基劝，“让红党炸去吧，红脑壳都认死理，让他们和楼上两败俱伤不好吗？”

虞啸卿怒吼：“炸药！海正冲！余治！李冰！”

没有人应答。现实永远是激情的冷却剂。行走如风站立如刀的堂堂会长，刺龙基金会的脸面和良心——可指挥的只剩正在楼上浴血的他的忠实党羽。

唐基耐心地说：“虞侄，好好想想。我是为你好——我看着你长大。上来吧，下面憋闷。”

“我有生三十五年，认识你三十五年，同你一道身陷这鬼地方五年。”虞啸卿重重合上地道闸门，抽出长刀，“从今天起，啸卿死了。”

石头基座之下就是石柱，锁链和金丝相缠相绞，此时锁链震动，保护罩愈发光芒浓烈，拂尘蘸满一路收集的血液挥洒向空，我疯狂书写唵嘛呢叭咪吽六字真言笔锋过处如刀斩麦苗，好赌迷龙疯狂书写Joker阿译疯狂写库布里克死啦死啦画着卍字仿佛真会有机械降神...“歪了歪了！”我大喊，“砍那边！！！”

血见底了金丝还有一半，死啦死啦没有犹豫当场割开手指继续涂画，其他人有样学样，我左奔右突确保血不白流，第二波收集血液的终于赶到顶上，第三波，第四波，...我身边挤上摇摇晃晃的不辣，他用一条腿跳着，另一条腿就是他的画笔，豆饼凑上断臂，张立宪一嘴的血，何书光鼻血直流，康丫捂着肚子血积满一手就都扬出去...金丝彻底和锁链脱离开

来的时候，已经没人还站着了。

“这玩意儿一直不动啊。”要麻是唯一一个有力气站起来的人。他喃喃凑到雕像跟前想看个究竟，我大喊别动，要麻飞了出去。要麻死了，一碰那雕像就死了，死得不明不白，死得漫不经心。我们还瘫在地上，失血让我们没有力气去看一看他。

雕像的黑色愈发浓重，那魔龙缓缓张开大口。没了金丝它一定撑不了多久，但我们一定会死在它前面。

虞啸卿疯狂砍着石锁链，刀上已经崩出了许多口子。对面红党已经堆好了炸药，一门心思要炸开石锁链。他们成功了一半——炸开了。金龙受到波及，鳞片接处流下金红血水，竖瞳时闭时睁，震动惊起守卫者，四处纷沓脚步声。金龙低吼，挣得锁链相连处哗然作响，虞啸卿突然觉得看懂了它的意思。

他艰难地攀着锁链，没有任何防护措施，长靴勾着空隙，一厘米一厘米挪过去，砍那交错的至坚硬处。

我剩的只有嘴皮了。我们剩的都只有嘴皮了。龙的锁链断了没有？我们还能做什么拖延时间？

死啦死啦忽然说：“你们也不用商量，就说我砸了那玉。”

我们莫名其妙地看着他，然后我反应过来。“竹先生啊，我给你讲讲故事，就后四十回你没听完那个，迷楼梦，哈。小太爷现在就搬演给你如何？”

魔龙大口竟然放缓了张开速度。我便有一句没一句往下顺着故事。

“说这宝二爷失了命里带的宝玉，一日呆似一日。贾母心疼他，找人算过，要娶个带金命的人冲喜。这金命啊就应在宝姑娘身上，但宝玉他就喜欢林姑娘，他不要别的人，袭人心里担忧，就说与王夫人，王夫人又说与贾母，大家十分为难。这时候王凤姐出了馊主意，说要骗宝玉把林姑娘许了他，其实真正出闺的却是宝姑娘。”

魔龙头缓缓前伸，仿佛专心在听。

“宝玉听说能与林姑娘成亲，欢喜极了。至于黛玉，偶然听闻宝玉要娶宝钗，一时精神恍惚，就去问宝玉为什么病了。”

“我是为林姑娘病了。”宝玉-死啦死啦说。

“两个人都呆傻微笑，黛玉回了潇湘馆，伤心到吐血。另一边，王凤姐去问宝玉，娶林姑娘好是不好，宝玉说——”

“我有一个心，前儿已交给林妹妹了。他要过来，横竖给我带来，还放在我肚子里头。”死啦死啦-宝玉仿佛在唱小调。

“宝钗虽然喜欢宝玉，也委屈不想作假，但最终没有推拒过...黛玉的病越来越重，越来越重，黛玉的丫鬟雪雁也被叫去扶新娘宝钗，让宝玉更信几分，欢欢喜喜，登堂行礼，坐床撒帐，送入洞房，揭了盖头，竟是宝钗。暖，竹先生你说，这是不是世间第一等悲凉事？”

魔龙不动弹。我大笑起来，“人世间悲哀事何其多，这又算什么呢！接下去才是真悲凉啊，宝玉成亲的那个晚上，黛玉回光返照，高喊‘宝玉，你好——’她香魂陨落，正是宝玉娶宝钗的时辰！”

“阴司泉路上，寻不见故人。问故人是谁，姑苏林黛玉。但这些都比不上你啊，竹先生，你连红楼底本都没有看过，只能捡拾我们口中的残渣，你风雅一生却窥不破虚妄，真正的红楼到八十回未完，你统治了天地宇宙，也和我们一样寻不到它结局！”

魔龙猛然张开大口向我们袭来，我痛快说完，不惧不避，直面那深渊利齿；一霎那光芒四放，那光芒来自石座底部，雕像轰然倒塌，深黑色飓风从我身旁刮过，金色的流光咆哮着冲上云霄，那是狗肉！——褪去青灰的狗肉，我们的好友狗肉，引领我们穿行过时间空间的狗肉！

黑色与金色在天际追逐缠斗，死啦死啦静静地看着，脸上全是恍然笑意。他轻声说：“原来是这样...你在我这寄存了东西...狗肉啊...”

他手上正攥着一把断刃。

他低头瞧了一眼，扎进左胸膛。

僧人们、道士们、文人们，潮水一样的敌人正在涌来，在楼上，在楼下。虞啸卿拽着一根

锁链在空中垂荡，长刀一半钉在岩壁上作辅助，唐基终于还是挤了下来，带着余治李冰合力拉他。金龙已不再被束缚，它低吟着，向上空咆哮着，却仍在原地盘旋。

我连滚带爬抱住死啦死啦，捂住他胸口满手却不是血，汨汨的金色光华在空气中渐渐集成一颗珠子的形状。我怀抱着死啦死啦，颤抖着手指不敢碰那颗圆珠，我的团长的生命的支撑——他真的是从地狱里回来救我们的啊。

你是凡人啊。濒死的执念让龙都动容的凡人，被囚的龙神在你体内保存了龙珠。现在你要还回去了...你要死了...我为什么会愚蠢地叫你死啦死啦？

黑色被金色撞碎、撕咬，终于全部消散，狗肉在光芒中朝我们奔来，金光闪烁在每一根毛发上。它温柔地舔上死啦死啦的下巴和脸颊，全心全意地舔舐他，凝视他，最后它叼起珠子，回望了死啦死啦一眼。

一道光跃向锁链坍塌的大洞，坠入龙的躯体，金龙咆哮震声、冲天而起。

迷楼震动，庞大的金龙身躯冲破整座迷楼，仿佛长长列车开向天际，龙吟就是汽笛。龙声远去，天花板破洞上瀑布般的光束照了进来，血凝住了，疼痛不再，只是背后有些发痒。我们面面相觑，所有倒下的站着的坐着的都失去了思考能力。

“你，背后是什么？”

“你在...长翅膀？”

洁白无暇的羽毛管子，像大雪，像茸毛，忽然在每个人背后盛放，还聪明的人赶紧脱掉袍子，只留下破衣裤衩，狐疑地摸着自己和别人的新部位。迷龙脱得够干净，光着屁股一颠一颠去摸背后：“我怎么就这么点！”

“你这是丘比特。”我笑得快抽，一边低头看死啦死啦，他背后没有任何东西。

那道让我们生出翅膀的光束还在，洞口，一张老脸探下来：“喂，还不走啊？”老天使兽医扇着他也很年老的翅膀，所有翅膀都在自动张开跟随他。我们向天花板悬浮而起，在这不可思议的飓风中向日光飞去，兽医在前面引路，一边唠叨：注意安全啊。

穿过天花板的大洞，我看到八方浮动密密匝匝的翅膀，空气里有竖琴乐声，有庆祝号角，新生的奴隶们沐浴在光中飞翔，向着虹霓与群山，天空与蔚蓝海。我跟在大部队中缓缓上升，忽然想起什么——死啦死啦！

我逆着方向飞回去，一路上不断有人撞到我或者被我撞到，我一边抱歉一边加紧速度，迷楼正在坍塌！我飞扑进洞口，一把抱住死啦死啦重新上升，两个人的重量让翅膀也迟滞了，我拼命地扇动，拼命地向上蹬，一边心急如焚地拍着他的脸——他总也不醒。迷楼彻底倒塌了，万千星辰砸落，神打碎高脚香槟塔，我们深陷宇宙最后的废墟。

我们在最高处倒下，于是没有被太多东西砸到。翅膀在黑暗中撑作保护伞，我静静地坐着，死啦死啦躺在我的腿上。很疼，但我已经感觉不到疼了。迷楼三年，大伤全在这几个月。

唉，你醒不醒呢，我轻轻摇着我的团长，真奇怪，好像看护摇篮里的小孩。死啦死啦睡着的时候表情很无辜，一点都不怪，一点都不混账。如果有翅膀，该给他装上才对。

我听见遥远的声音，好像阿译、迷龙、上官、小醉、张立宪...活的死的，这的那的，在争执，在喊叫，在刨废墟。我想说我在，张口发不出声音，我好像离他们越来越远，离阿译发狠的刨掘，离迷龙的打架推搡，离虞啸卿的满面黑沉，离张立宪轻轻安慰小醉的声音...都越来越远了。

最后一块废墟搬开，一个年轻声音高喊：“这里有生命迹象！”

担架和医务人员冲上来了，我被小心地扛上去运走，有人不断和我说着话，我看他身着草绿，有一种莫名的亲切感：“你是谁？”

“俺叫牛腾云，来自钢七连。我们是中国人民解放军，来救助受灾群众。”小兄弟笑容真诚纯朴，“你真坚强，在废墟下埋了七十二个小时...你是目前我们找到的最后一个。”

我感到十分乏累，于是闭上眼。我忘了问死啦死啦在哪，反正我的翅膀也不见了。

尾声

我闭眼睡午觉。有人操着浓重外国腔的中文问我：“这位小哥，麻烦问一下，怎么去迷楼剧场？”我不得不睁开眼，朝远处指了一下。一老一少两个歪果仁向我表示感谢，年轻的那个

穿了件老北京汗衫，上印四个中文大字：全民协助。

迷楼剧场由一个社会团体志愿建设和运营，奠基牌上捐资第一名叫虞啸卿。它的原身是一个环形废墟，剧场修葺时特意保存了原貌。今天下午演出实验话剧《红楼遗事》，从剧场门口敲锣打鼓那个劲头来看，票还没卖完。

敲锣打鼓的人轮换了一班，下班的那个演员哼着主题曲过来。他问我：“能不能赊账啊？”笑得非常狡黠。我说：“不可以。”

我倒出一杯樱桃汁，往里面加树莓、玫瑰花、山楂和冰块：“但是今日有特价，这款是和剧场合作的口味，万艳同杯。”

END

Please [drop by the archive and comment](#) to let the author know if you enjoyed their work!